

# 2023年法律咨询合同 法律咨询公司合同(通用7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法律咨询合同篇一

如乙方需求甲方供给本协议所约好的效劳项目之外的其他法令效劳（如署理裁定诉讼、伴随考察商洽、调查取证等），乙方应与甲方另行洽谈并就该单项法令效劳签订协议，甲方对此应优先予以处理，如当地对该效劳项目有收费规则的，除差旅等实践支出的费用项目外，甲方应按八折给予优惠（假如收费规则允许），如无收费规则，则甲方应参照当地的法令效劳市场行情按八折优惠。

甲方（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法律咨询合同篇二

委托人(甲方):

身份证号码:

住址:

电话:

受托人(乙方)□XXXX公司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电话: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协商，互惠互利的原则，依据《合同法》和相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遵照执行。

2. 收集申请融资借款所需资料，策划最佳的融资方案;
3. 以甲方名义与资金出借方沟通借款条件、利息和费用等相关事项;
4. 促成委托人与出借人达成借款协议、签订借款合同，协助办理借款所需的担保、抵押、质押、保险、公证及评估等法律手续。

(一) 委托人就委托服务事项对受托人的要求:

1、出借人的出借款金额不少于人民币大写 元，出借期限不少于 天；

2、出借人每30天的借款利率(月利率)不高于；

4、在

(二)、受托人(乙方)就委托服务事项对委托人的要求：

1、甲方必须提供真实、合法、有效的身份证件、详细固定住址及通讯联方式、电话等身份信息资料，保证能亲自签署借款文件、办理借款手续。

2. 甲方必须向乙方真实提供和陈述资信情况、借款用途、担保方式等。

3.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申请融资所需的相关资料、文件、凭证、权属证书，并保证其提供资料、文件、凭证或权属证书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

4、甲方必须配合乙方为促成借款协商、签订借款合同、办理借款担保而实施的行为，应配合乙方与资金出借方进行必要的资信调查，不得推迟或拒绝。

5、甲方据实支付办理借款担保、抵押、质押、保险、公证及评估等法律手续的费用

1. 委托人签订本合同时应先行向受托人支付履行本合同保证金人民币大写 xxx元(小写xxx元)，受托人促成委托人与出借人签订借款合同后，担保金抵作咨询服务费，委托事项未促成则全额无息退还甲方；因甲方违约而导致委托事项终止，保证金不予退还。

2、委托人与受托人促成的出借人(第三人)签订借款合同之时

起，受托人的受托服务事项即视为完结，委托人(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受托人全部咨询服务费。

3、咨询服务费按委托人与出借人签订的借款合同约定的借款总额的%计算支付，办理借款延期的视同二次服务，需同样再次计算支付咨询服务费。

4、本合同的咨询服务费为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5、咨询服务费的支付时间和方式为：在借款合同约定的获得借款之日前。一次性现金支付；甲方或乙方均可以要求出借人(第三人)在出借款中代为支付。

1、受托人促成委托人与出借人(第三人)达成借款协议或签订书面借款合同后，由于委托人原因(包括但不限于反悔、放弃借款、不配合办理担保等法律手续等)而终止委托事项或未履行借款合同的，委托人仍应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受托人(乙方)的咨询服务费。

受托人促成的委托人与出借人签订的借款合同履行情况(提前或推迟借、还款，履行质量等)不影响本合同的全面执行。

2、没有促成委托人与出借人(第三人)签订借款合同的，乙方不收取甲方任何咨询服务费，但签订本合同后委托人终止委托事项的，不退换履约保证金。

4、本合同签订后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合同当即解除，双方的权利义务自下列之任一条件满足时自动终止，且双方互不书面通知。

a  合同签订后30日内未能促成与出借人(第三人)签订借款合同时；

b  甲方不按本合同第二条(二)项的要求履行，致使委托事项

无法进行时；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任一条款约定的行为均视为违约行为，违约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20%支付守约方违约金，违约金不足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

委托人： 受托人：

年 月 日

### 法律咨询合同篇三

乙方： \_\_\_\_\_

因甲方工作需要，根据《<sup>□^v^</sup>律师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甲方聘请乙方律师担任常年法律顾问，经双方协议，签订本合同。

一、乙方指派\_\_\_\_\_律师担任甲方常年法律顾问，为甲方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法律服务。

二、本合同的有效期限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  
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_\_\_\_\_年，期满如需续聘，另行协议。

三、甲方每年向乙方支付顾问费\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支付时间为：\_\_\_\_\_。

四、乙方指派律师受托为甲方办理下列法律事务：

（一）解答法律咨询，提供法律意见；

（二）指导、协助甲方草拟、审查和修改法律文件或法律事

务文书；

（三）提供法律信息；

（四）协助进行涉外或国内重大经济合同、经济项目谈判，调解和非诉谈判；

（六）进行法律风险、经济风险预测，排除法律障碍；

（七）代理诉讼或仲裁重大、复杂的诉讼案件；

（九）协助建立健全各种规章制度；

（十）对甲方工作人员进行法制宣传教育，为甲方培养法律人才。

五、乙方指派人员办理第四条第（七）（八）项事务时，甲方应另行支付代理费，费用数额和支付方式参照北京市蓝鹏律师事务所收费标准由双方另行协商。

六、甲方应为律师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包括：

（二）了解甲方在生产、经营、管理中的及对外活动中的有关情况；

（三）列席甲方在生产、经营、管理和对外事务的有关会议；

（四）为乙方提供必须的办公、交通及其它工作条件和便利，如需外出，差旅费由甲方承担。

七、乙方所指派人员采用下列第（二）项的方式为甲方提供服务：

（一）定期上门服务；

(二) 甲方有事约请;

(三) 指派专人坐班;

(四) 定期上门服务与甲方有事约请相结合。

八、乙方指派律师因故无法履行职责时,应及时另外指定人员履行本合同。

九、乙方应尽力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不得从事任何损害甲方合法权益的行为,担任法律顾问的律师必要时可带1-2名助手协助工作。

十、如因乙方的过错行为损害甲方的合法权益,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甲方应按时按约定数额交纳顾问费,乙方已收费用在任何条件下不予退还;如果甲方拖欠顾问费,乙方有权追收本合同约定的全部费用并追缴拖欠费用的百分之十的违约金。

十二、本合同的各条内容,由双方平等自愿商定;本合同的变更或解除须经双方协商一致,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

十三、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律师事务所

签订日期: \_\_\_\_\_

## 法律咨询合同篇四

甲 方：

乙 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有关规定，甲方聘请乙方的律师担任 专项法律服务。

甲、乙双方按照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立此合同，共同遵守。

## 第一条 乙方的服务范围

乙方律师针对专项法律事务提供服务内容包括：

- 1、解答法律咨询、依法提供建议或者出具律师意见书；
- 2、协助草拟、制定、审查或者修改合同、章程等法律文书；
- 3、应甲方要求，参与磋商、谈判，进行法律分析、论证；
- 4、受甲方委托，签署、送达或者接受法律文件；
- 6、代理甲方在行使在北京古虎数码娱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时，所涉及得经济、民事、知识产权、劳动、行政、刑事等必须进入诉讼或者仲裁法律程序的专案代理事务。
- 7、办理双方商定的其他法律事务。

未经双方协商同意，乙方的服务范围不包括甲方控股、参股的子公司，异地分支机构和其他关联企业的法律事务。

## 第二条 乙方的义务

- 2、乙方律师应勤勉、尽责地完成第一条第一款所列法律事务；



3、乙方律师应当以其依据法律作出的判断，尽最大努力维护甲方利益；

5、乙方律师在担任法律顾问期间，不得为甲方员工个人提供任何不利于甲方的咨询问题；

8、乙方对甲方业务应当单独建档，应当保存完整的工作记录，对涉及甲方的原始证据、法律文件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

### 第三条 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当全面、客观、及时地向乙方提供与法律事务有关的各种情况、文件、资料；

2、甲方应当为乙方律师办理法律事务提出明确、合理的要求；

3、甲方应当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和工作费用；

5、甲方有责任对委托事项作出独立的判断、决策，甲方根据乙方律师提供的法律意见、

### 第四条 法律顾问费

乙方的前期法律顾问费为四万元人民币。自本合同生效后三日内甲方向乙方先支付25000万元□20xx年3月1日前支付15000万元。

乙方的后期律师费，在甲方之一或共同取得公司的营业执照、税务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公章、财务章及公司财务账本和其他财产的控制权，并更换新的法定代表人后，以公司名义签订《专项法律服务协议》，从追回的公司财产中按照15%的比例在执行完毕3日内支付。本合同终止后或者提前解除的，应当由双方书面确认并结清有关费用。

## 法律咨询合同篇五

买受人(甲方):

居间方(乙方):

根据<sup>v</sup>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市有关规定,买卖双方遵循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就甲方有意向购买房屋事宜,经过初步协商,双方都认为有继续协商的必要和实际成交的可能,故起草并签署该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居间标的物

乙方将座落于上海市区路弄号室的房屋推荐给甲方:

(一)房屋权利人,房屋性质: , 结构: ;

(二)房屋建筑面积平方米,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面积】【分摊面积】平方米,实际可使用面积平方米,具体包含。

(三)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所有权为【国有】【集体所有】;国有土地使用权以【出让】【划拨】【】方式获得。

(四)随房屋同时转让的设备(非房屋附属设备)及装饰情况由乙方在第六条中予以一一列明。

(五)出卖人(房屋出售方,下同)转让房地产的相关关系(包括抵押、相邻、租赁等其他关系)由乙方在第六条中予以一一列明。

(六)该房屋内的户口情况;

(七)其他: ;

乙方保证上述房地产权属状况、设备、装饰情况和相关关系完全属实，且没有遗漏。

## 第二条乙方义务

1. 乙方应积极认真地把该房屋的真实情况及出卖人的真实意思表示介绍给甲方，并将与该房屋有关的重要事实如产权性质、产权有无争议、户口情况等在本协议中列明，重要情况应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若在与出卖人谈判过程中，甲方发现乙方提供的居间信息中有虚假或不真实的信息时，甲方有权向乙方索取本合同约定居间服务费总金额的50%作为违约金，并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

2. 乙方应积极努力的做好居间介绍，协调双方意见，尤其是房屋价格、房款支付方式及日期、登记过户时间、房屋交付、附属设施归属等，若因上述事实买卖双方未达成一致导致交易未完成，乙方无权收取任何费用。

3. 乙方应协助买卖双方办理贷款、签订买卖合同、登记过户、产证办理、房屋交付等相关工作，待房屋产权转移至甲方名下，办理出产权证书，且完成房屋交付并办理完交付手续，即视为乙方居间完成。

## 第三条甲方的义务

自乙方完成所有居间义务之日起三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其应付的所有居间服务费。

## 第四条居间服务费

### 1、居间服务费的约定：

乙方居间服务费按照成交房屋合同价的百分之一向甲方收取，在时由甲方向乙方预付，在乙方完成本合同及相关合

同约定的所有的居间服务和义务之日起三日内，该笔预付款始转为居间服务费，此前，该笔预付款的所有权仍为甲方所有。

## 2、居间未完成时预付款的退还：

在签订本协议后若买卖双方无法对买卖条件达成一致，或甲方因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等规定不符合购买条件或非因甲方原因无法完成交易或合同无法履行完毕时，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书面告知后3天内将预付款全部返还给甲方，否则按照日千分之五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 第五条诚信原则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两个月内，如果甲方未通过乙方就该房屋而与出卖人私下自行成交，则甲方仍应按照第4条的约定向乙方支付约定数额的居间服务费。

## 第六条房屋交易相关事实

房屋交付时出卖人将该房屋固定装修，维修基金，煤气初装费，有线初装费，随房附送给甲方。

甲方(签章)：\_\_\_\_\_乙方(签章)：\_\_\_\_\_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 法律咨询合同篇六

身份证号码：\_\_\_\_\_

住址：\_\_\_\_\_

电话：\_\_\_\_\_

受托人(乙方)：\_\_\_\_\_公司

住所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电话：\_\_\_\_\_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协商，互惠互利的原则，依据《民法典》和相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遵照执行。

一、委托事项：甲方因\_\_\_\_\_需要，意向融资借款人民币大写\_\_\_\_\_元，为实现融资，甲方委托乙方的服务事项包括：

2. 收集申请融资借款所需资料，策划的融资方案；

3. 以甲方名义与资金出借方沟通借款条件、利息和费用等相关事项；

4. 促成委托人与出借人达成借款协议、签订借款合同，协助办理借款所需的担保、抵押、质押、保险、公证及评估等法律手续。

二、双方对服务事项的要求：

(一) 委托人就委托服务事项对受托人的要求：

2、出借人每30天的借款利率(月利率)不高于\_\_\_\_\_；

4、在\_\_\_\_\_。

## (二)、受托人(乙方)就委托服务事项对委托人的要求:

- 1、甲方必须提供真实、合法、有效的身份证件、详细固定住址及通讯联系方式、电话等身份信息资料,保证能亲自签署借款文件、办理借款手续。
- 2、甲方必须向乙方真实提供和陈述资信情况、借款用途、担保方式等。
- 3、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申请融资所需的相关资料、文件、凭证、权属证书,并保证其提供资料、文件、凭证或权属证书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
- 4、甲方必须配合乙方为促成借款协商、签订借款合同、办理借款担保而实施的行为,应配合乙方与资金出借方进行必要的资信调查,不得推迟或拒绝。
- 5、甲方据实支付办理借款担保、抵押、质押、保险、公证及评估等法律手续的费用

## 三、咨询服务费用:

- 1、委托人签订本合同时应先行向受托人支付履行本合同保证金人民币大写\_\_\_元(小写\_\_\_元),受托人促成委托人与出借人签订借款合同后,担保金抵作咨询服务费,委托事项未促成则全额无息退还甲方;因甲方违约而导致委托事项终止,保证金不予退还。
- 2、委托人与受托人促成的出借人(第三人)签订借款合同之时起,受托人的受托服务事项即视为完结,委托人(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受托人全部咨询服务费。
- 3、咨询服务费按委托人与出借人签订的借款合同约定的借款总额的\_\_\_\_\_% 计算支付,办理借款延期的视同二次服务,需

同样再次计算支付咨询服务费。

4、本合同的咨询服务费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5、咨询服务费的支付时间和方式为：在借款合同约定的获得借款之日前。一次性现金支付；甲方或乙方均可以要求出借人(第三人)在出借款中代为支付。

#### 四、其他约定

1、受托人促成委托人与出借人(第三人)达成借款协议或签订书面借款合同后，由于委托人原因(包括但不限于反悔、放弃借款、不配合办理担保等法律手续等)而终止委托事项或未履行借款合同的，委托人仍应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受托人(乙方)的咨询服务费。

2、受托人促成的委托人与出借人签订的借款合同履行情况(提前或推迟借、还款，履行质量等)不影响本合同的全面执行。

3、没有促成委托人与出借人(第三人)签订借款合同的，乙方不收取甲方任何咨询服务费，但签订本合同后委托人终止委托事项的，不退换履约保证金。

4、本合同签订后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合同当即解除，双方的权利义务自下列之任一条件满足时自动终止，且双方互不书面通知。

a  合同签订后30日内未能促成与出借人(第三人)签订借款合同时；

b  甲方不按本合同第二条(二)项的要求履行，致使委托事项无法进行时；

## 五、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任一条款约定的行为均视为违约行为，违约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20%支付守约方违约金，违约金不足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

六、受托人促成的委托人与出借人签订的借款合同(编号)为本合同的附件，系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作为受托人完成委托人委托事项的依据。

七、本合同完全系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绝无任何欺诈和胁迫；受托人已就合同内容提请委托人注意，对本合同条款作全面、准确的理解，并做了相应的条款说明，合同一经签订即视为对本合同条款的含义认识清楚、一致，没有疑义。

八、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若通过诉讼解决的，由受托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九、本合同经双方签署即生效，合同内容共2个页面，不可分割；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委托人：\_\_\_\_\_

受托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 法律咨询合同篇七

合同编号：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就甲丙方聘任乙方提供商业咨询服务事宜，三方协商一致，签订合同如下：

### 一、服务范围

对甲方向丙方项目的可行性、实际操作及风险等相关事宜提供商业咨询服务。

### 二、甲方和丙方责任

为保证乙方有效提供咨询服务：

2、甲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咨询服务费。

### 三、乙方责任

2、乙方对办理甲、丙方事项和甲、丙方提供的材料及甲、丙方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未经甲、丙方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甲方的保密信息。

### 四、费用

1、三方同意：若本合同第一条所涉项目未成功的，无需支付咨询服务费；若本合同第一条所涉项目成功的，本合同所涉商业咨询服务费全部由甲方承担，并按照以下方式第 种方式支付：

方式一：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内，由甲方一次性支付至乙方指定账户。

方式二：由甲方每月按双方项目总额的 %向乙方支付咨询服务费。

2、甲方未按约定时间支付咨询服务费的，每逾期一天，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金额每天万分之五的标准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 五、争议解决方式

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相关的事项而产生的争议，合同各方应本着友好之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本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本合同签订地为 。

## 六、其他

1、本合同一式叁份，三方各执一份。

2、本合同从三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履行完毕即告终止。

3、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若需变更合同条款，须经三方协商同意，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丙方：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